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4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经会议决议同意提名何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何俊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选举何俊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当选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1日

附件：

何俊先生简历

1967 年 12 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历任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勤务主管；现任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截至目前，何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何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